

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书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作为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对公司提交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对关联交易事项议案的通过。

独立董事：孟兆胜、杜传利、魏建舟

2019 年 9 月 25 日